

學生學分抵免操作 SOP

★抵免規定:課程名稱完全相同、學分數大於或相同才可以抵

★抵免請於申請期間內一次申請，逾期不受理

★須於入學前 10 年內已修習及格之科目與學分才可抵免

其他相關規定請參閱[空院首頁->法規專區->學則內的抵免規定](#)。

1.請先用新生學號(10 碼)登入學生 e-portal 系統，**帳號:前面加小 S+學號，密碼:**

身分證字號



2.進入學生管理系統->點右邊課程抵免進入畫面

#	發布單位	公告類型	公告標題
1	空院-臺中校本部	學生	105學年度第2學期開始實施線上請假!!(相關說明如附件)
2	空院-臺中校本部	學生	學生請假單核准查詢
3	空院-臺中校本部	學生	[註冊組重要通知]關於空中學院的修業進度之補充說明[課程標準有更新版],新增[上課

3.輸入欲抵免科目->輸入完按”新增抵免”

模式:抵免

- 修別:請選本校空院的科目必修、選修或通識

第一列科目、年級、學期、學分:請輸入本校空院課程標準上面您可抵免的科目

- 修習科目:一律選校外

學校/所科系名:輸入您抵免成績單上的學校名稱

修習科目、修別、修課班級、修課學期、學分、成績:輸入您成績單上的資料

課程抵免 - 抵免(免修)申請

新增抵免(免修)項目 返回申請清單

申請列抵免修科目

模式: 抵免 修別: 選修 科目: 英文(-) 年級: 一年級 學期: 學期課-上 學分: 2

修習科目 校外 學校/所科系名: 台中科技大學進修部/企管科 新增修習科目

修習科目	修別	修課班級	修課學期	學分	成績	操作
英文(-)	必修	1	學期課-上	2	90	

新增抵免

#	模式	申請列抵免修科目			修習科目					狀態	執行
		開課年級	修別(學分)	原科目名稱	學校/所科系名稱	已修習科目	類型	學分	分數		
目前沒有資料											

4.列印抵免申請單連同歷年成績單一起繳交至註冊組，如需退費請再攜帶學費繳收據、存摺影本來辦理。

5. 抵免資料由註冊組彙整，送本校各級主管審核，審查通過後會於系統顯示“完成抵免”。